

## 附件 2

## 广水市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4 日

自评总分：100

单位领导审签：

项目名称	2023 年度农村义务教育阶段 骨干教师补助项目		项目实施单位	广水市长岭镇中心中学			
项目主管单位	广水市长岭镇中心中学		项目负责人	汪国			
项目属性	1、常年性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延续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一次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、新增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
项目资金来源和执行 情况	中央 (万元)	省、地 (万元)	本级 (万元)	其他 (万元)	合计 (万元)	执行数 (万元)	执行 率
			43.92		43.92	43.92	100%
项目年度 目标	1、加强资金管理，做到专款专用。 2、严格执行政策，及时足额发放骨干教师补助。						
项目共性指标 权重	评价内容	分值	自评分	复核分	评价标准及依据		
项目决策 2 分	决策依据	2	2		有项目年度工作计划或有上级文件或审批报告 2 分，没有不得分。		
项目管理 13 分	财务制度	3	3		1.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1 分； 2. 项目管理制度 1 分； 3. 有制度执行佐证资料 1 分。没有不得分。		
	组织机构	2	2		有明确的绩效管理机构或专人负责 2 分。没有不得分。		
	运行监管	4	4		1. 运行监管记录 3 分； 2. 填报《项目支出绩效监控表》1 分。没有不得分。		
	目标申报	4	4		1. 项目绩效目标完整 1 分，缺一项扣 0.5 分，扣完为止； 2. 绩效目标规范 1 分，不规范扣 0.5 分； 3. 按时申报绩效目标 2 分，逾期扣 1 分。		

项目年度目标 1: 及时足额发放退养骨干教师生活补助				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 (指标名称)	权重 分值	年初指 标值	年终完 成值	自评 分	复核分	
项目 绩效 85 分	成本 指标 15 分	经济成 本指标	补助金额		12000 元/人 /年	12000 元/人/ 年	15		
		社会成 本指标							
		生态环 境成本 指标							
	产出 指标 35 分	数量 指标	骨干教师人数		61 人	61 人	10		
		质量 指标	资金拨付率		100%	100%	10		
			资金使用率		100%	100%	10		
		时效 指标	资金进度		按月拨付	按月拨付	5		
	效益 指标 25 分	经济效 益指标	骨干教师收入		增加	增加	15		
		社会效 益指标	骨干教师覆盖率		100%	100%	10		
		生态效 益指标							
	满意 度指 标 10 分	服务对 象满意 度	骨干教师满意度		≥98%	100%	10		
	合计	85	85						